

证券代码：002271

证券简称：东方雨虹

公告编号：2019-114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卫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曾孟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946,703,187.20	19,651,708,389.43	6.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05,980,860.62	7,900,749,970.23	16.5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986,659,928.93	35.23%	12,894,548,623.48	38.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0,153,023.23	31.11%	1,566,103,896.78	4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14,809,663.80	31.84%	1,303,715,974.28	3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2,048,156,103.99	-285.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33.33%	1.05	41.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30.30%	1.04	40.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7%	0.55%	18.02%	2.7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04,018.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7,528,718.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23,013.70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330,252.9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83,510.67	
合计	262,387,922.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

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8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卫国	境内自然人	29.68%	442,871,891	332,153,918	质押	264,900,446
许利民	境内自然人	5.99%	89,432,833	67,359,625	质押	41,04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29%	78,912,11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1%	37,483,835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9%	23,793,531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1.50%	22,380,96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5%	21,707,351	0		
向锦明	境内自然人	1.28%	19,046,215	14,284,66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1.27%	18,935,972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16,748,585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李卫国	110,717,973	人民币普通股	110,717,97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8,912,110	人民币普通股	78,912,11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483,835	人民币普通股	37,483,8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793,531	人民币普通股	23,793,531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22,380,961	人民币普通股	22,380,961		
许利民	22,073,208	人民币普通股	22,073,20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707,351	人民币普通股	21,707,3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轻资产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	18,935,972	人民币普通股	18,935,97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748,585	人民币普通股	16,748,585		
李兴国	13,972,903	人民币普通股	13,972,9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李卫国先生与李兴国先生为兄弟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货币资金余额1,683,871,480.87元，较期初余额减少65.32%，主要原因是本期间公司支付的付现费用的增加、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增加、本期偿还借款和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增加和支付履约保证金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余额6,560,299,725.54元，较期初余额增加45.43%，主要是本期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3、应收票据余额1,540,289,768.52元，较期初余额下降0.46%，其中截止到报告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商业承兑票据为219,359,793.61元；
-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1,591,322,561.83元，较期初增加610.31%，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履约保证金增加所导致；
- 5、在建工程期末余额1,145,364,883.77元，较期初余额增加112.29%，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建工厂基础设施及生产设备投资增加所致；
- 6、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320,993,214.12元，较期初余额减少52.26%，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预付的设备款和工程款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 7、应付票据期末余额748,750,013.59元，较期初余额增加530.39%，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以票据结算的方式增加所致；
- 8、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1,164,600,984.05元，较期初余额减少35.03%，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减少以及保证金减少所致；
- 9、营业收入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发生额12,894,548,623.48元，较上期增加38.64%，主要原因是公司各项业务拓展顺利，主要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 10、营业成本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发生额8,192,808,243.95元，较上期增加38.88%，主要原因是公司收入增加导致相应的成本增加所致；
- 11、销售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发生额1,537,431,481.7元，较上期增加36.95%，主要原因是人工费用、运输装卸费及广告宣传费、促销费用等增加所致；
- 12、财务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发生额312,377,585.71元，较上期增加147.54%，主要原因是

本期借款增加造成利息支出增加、本期ABN利息费用的增加以及本期可转债利息增加所致；

13、其他收益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发生额327,528,718.2元，较上期增加131.25%，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14、资产减值损失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发生额-198,336,663.25元，较上期增加88%，主要原因是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15、所得税费用年初至本报告期末发生额369,567,803.95元，较上期增加165.76%，主要原因是本期利润增加相应导致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16、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发生额11,301,670,895.35元，较上期增加17.68%，主要原因是公司各项业务拓展顺利，收入增长，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随之有所增加；但报告期公司采用收到的承兑票据背书转让的方式偿付部分货款，报告期内已背书且截至报告期末已到期的承兑票据为1,409,209,209.50元，因该部分收到的承兑票据已背书，对应金额未能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中体现，从而一定程度上影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发生额增幅低于收入增速；

1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额-2,048,156,103.99元，较上期减少285.95%，主要原因是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以及支付履约保证金等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

1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生额21,469,466.77元，较上期减少98.97%，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偿还借款增加以及分配股利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本激励计划所采用的激励形式为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东方雨虹从二级市场自行回购本公司股票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该计划拟授予6,504.40万股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占激励计划签署时东方雨虹股本总额83,069.34万股的7.83%。其中，首次授予数量为5,854万股，占授予总量的90.00%；预留650.40万股，占授予总量的10.00%。该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1,112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8.24元/股。

2、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2016年7月1日公告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形成《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并经2016年7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修订后的激励计划拟授予6,500万股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占激励计划签署时东方雨虹股本总额83,069.34万股的7.82%。其中，首次授予数量为6,414.1万股，占授予总量的98.68%；预留85.9万股，占授予总量的1.32%。修订后的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涉及的激励对象由1,112人调整为1,263人，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8.24元/股。

3、2016年8月1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4、2016年8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授予数量和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由于激励对象中部分人员离职或因个人原因放弃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及其授予数量进行了相应调整，公司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1263人调整为1230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由6500万股（其中首次授予6414.1万股，预留85.9万股）调整为6435.5万股（其中首次授予6349.6万股，预留85.9万股）。公司董事会认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2016年8月25日为首次授予日，在确定授予日后的限制性股票资金缴纳期间，有33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行权资金筹集不足的原因共放弃37万股的行权。截至2016年9月29日，公司完成向1197名激励对象授予共计6312.6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发行新股53,149,909股，其余9,976,091股以公司回购的社会公众股作为限制性股票的部分股票来源），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6年9月30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限制性股票的实施将对公司今后几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影响。经测算，预计首次授予激励对象6312.6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39143.96万元，则2016年-2020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万股）	摊销费用总计（万元）	2016年（万元）	2017年（万元）	2018年（万元）	2019年（万元）	2020年（万元）
--------------	------------	-----------	-----------	-----------	-----------	-----------

6312.6	39143.96	8696.06	20475.85	7230.72	2331.44	409.89
--------	----------	---------	----------	---------	---------	--------

摊销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会相应减少公司的当期净利润。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5、2017年6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82,686,8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50元人民币现金。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7年6月1日实施完毕。

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16年度现金分红于2017年6月1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息对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8.24元/股调整为8.09元/股。

6、2017年6月13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职务变更等原因，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获授的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19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并于2017年7月12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则2016年-2020年限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摊销费用总计 (万元)	2016年 (万元)	2017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2019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38,406.05	8,532.13	20,089.86	7,094.42	2,287.49	402.17

摊销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会相应减少公司的当期净利润。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7、2017年7月1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确定公司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为2017年7月17日。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5.9万股，占东方雨虹已发行股本总额的0.0975%，授予价

格为18.31元/股，在确定授予日后的限制性股票资金缴纳期间，有6名激励对象因行权资金筹集不足的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其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0.5万股。因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24人，授予数量调整为85.4万股，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7年8月31日。经测算，预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激励成本合计为780.45万元，则2017年-2021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17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2019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2021年 (万元)
780.45	232.22	358.59	133.78	46.35	9.51

摊销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会相应减少公司的当期净利润。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8、2018年9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2018年6月19日权益分派登记日的总股本881,863,2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499980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999907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8年6月20日实施完毕。

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17年度现金分红于2018年6月2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息对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同时，根据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对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权处理后，公司也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8.09元/股调整为4.6706元/股；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8.31元/股调整为10.6824元/股。

9、2018年9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1015名激励对象办理2317.0615万股首次授予部分限制

性股票的解锁手续。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办理了相关解锁手续，共计2317.0615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8年11月9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同时，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不能胜任岗位工作或考核不合格导致职务变更、2017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公司董事会决定对312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688.0438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并于2018年12月17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则2016年-2020年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摊销费用总计 (万元)	2016年 (万元)	2017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2019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35340.49	7703.94	18296.26	6772.63	2183.73	383.93

摊销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会相应减少公司的当期净利润。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10、2018年9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公司董事会决定对3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6.9999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并于2018年12月17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则2017年-2021年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需摊销的总费用 (万元)	2017年 (万元)	2018年 (万元)	2019年 (万元)	2020年 (万元)	2021年 (万元)
689.60	205.19	316.84	118.21	40.95	8.41

摊销的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会相应减少公司的当期净利润。上述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11、2019年8月2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为其中19名激励对象办理29.0913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办理了相关解锁手续，共计29.0913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9年9月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12、2019年9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2019年5月29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3,540,159股）后的总股本1,468,543,79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此外，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于2019年5月30日实施完毕。

由于激励对象因已获授的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2018年度现金分红于2019年5月30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根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公司发生派送股票红利对公司股票价格进行除息处理后，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因此，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4.6706元/股调整为4.3706元/股；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10.6824元/股调整为10.3824元/股。

13、2019年9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根据《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认为激励对象所持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满足，同意为其中953名激励对象办理2053.9642万股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手续。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办理了相关解锁手续，共计2053.9642万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9年9月3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同时，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2018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公司董事会决定对368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792.6103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14、2019年9月12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由于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2018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或未完全达标等情形，公司董事会决定对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或部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

性股票合计24.6285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情况

1、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本激励计划所采用的激励工具为限制性股票，股票来源为东方雨虹从二级市场自行回购本公司股票和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3,296.6129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49,208.7952万股的2.21%。本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2,189人，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0.77元/股。

2、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2019年9月21日公告的《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第五章 激励计划具体内容”之“六、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之“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内容”与“考核指标设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说明”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形成《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并经2019年9月27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3、2019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三）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89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9月25日公开发行了1,8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8.40亿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17]645号”文同意，公司18.4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7年10月20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雨虹转债”，债券代码“128016”。根据相关规定和《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3月29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价格为人民币38.48元/股，并于2018年3月27日披露了《关于雨虹转债开始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因公司相继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完成707.9337万股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雨虹转债的转股价格目前已调整为22.3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19年5月30日

（2018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生效。

雨虹转债于2019年9月25日按面值支付第二年利息，计息期间为2018年9月25日至2019年9月24日，票面利率为0.50%，每10张雨虹转债（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5.00元（含税）。年初至报告期末，雨虹转债转股数量合计5,253股，其中2019年第三季度，雨虹转债转股数量合计3,950股，截至报告期末，雨虹转债转股数量合计19,723股，雨虹转债余额为1,839,366,900元。

2019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前述议案已经2019年10月15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鉴于公司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同意将2017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30,030.10万元（包含利息收入，受利息收入及转账手续费影响，具体补充金额以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公司对外投资建设生产研发及总部基地项目

1、湖南省岳阳市投资建设中南区域总部及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

2017年8月29日，公司与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项目入区协议》，协议约定公司在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东方雨虹中南区域总部及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2018年2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湖南省岳阳市投资建设中南区域总部及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整合资源，完善公司的物流体系，改善公司在中南区域的办公环境和研发环境，增强员工的稳定性，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在特种涂料领域的生产能力，促进产能分布的持续优化，推动“渗透全国”的战略目标实现，公司拟投资20亿元人民币在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建设东方雨虹中南区域总部及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其中，东方雨虹中南区域总部项目拟投资10亿元，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拟投资10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南区域总部项目处于开工建设阶段；岳阳新材料生产基地项目一期房屋建筑工程已竣工验收，部分建材生产线已投产。

2、四川省德阳市投资建设西南总部基地及西南生产基地项目

2018年4月19日，公司与德阳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了《投资协议书》，协议书约定公司拟在四川省德阳市投资建设东方雨虹西南总部基地及西南生产基地项目。2018年4

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四川省德阳市投资建设西南总部基地及西南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拓展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在西南地区的生产与供货能力，打造防水卷材、防水涂料、特种砂浆、保温等领域研发、生产、销售的全产业布局，促进产能分布的持续优化，同时，为改善公司在西南区域的办公环境和研发环境，增强员工的稳定性，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以自筹资金投资20亿元在四川省德阳市投资建设西南总部基地及西南生产基地项目。2018年5月16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西南总部基地项目土地已摘牌，正在持续推进中；西南生产基地项目各车间已陆续投产。

3、唐山市丰南区投资建设唐山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及华北区域总部项目

2018年5月24日，公司与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政府签订了《投资合作协议》。同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唐山市丰南区投资建设唐山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及华北区域总部项目的议案》，为进一步扩大公司在华北地区的生产与供货能力，打造防水、保温及特种砂浆研发、生产、销售的全产业布局，促进产能分布的持续优化，推动“渗透全国”的战略目标实现，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在河北省唐山市投资建设唐山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和华北区域总部项目，计划总投资20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生产基地二期项目尚处建设期，陆续进入设备安装阶段；华北区域总部项目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股权激励事项	2019年08月23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8月2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9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9月2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9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9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10月1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10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	2019年07月0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9月2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9月28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10月09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10月16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事宜	2019年07月0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7月12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7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9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13日、2018年7月3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预案(修订稿)》，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回购总金额不低于3亿元，不超过10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22元/股，回购股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18年8月11日，公司披露了《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并于2018年8月12日起正式实施回购公司股份方案。

2019年7月11日、2019年7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的用途进行调整，由原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变更为“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除该项内容修改外，回购方案中其他内容均不作变更。

2019年7月30日，公司本次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期限届满，公司回购股份数量共计23,540,159股，占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570%，最高成交价格为16.164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13.80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51,510,210.88元（含交易费用）。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回购价格、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以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均符合既定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经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

2019年9月20日、2019年9月27日、2019年10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拟向激励对象授予不超过3,296.6129万股限制性股票，前述已回购的23,540,159股将作为实施公司第三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股票来源，其余来源为采用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的方式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卫国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关于不从事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李卫国先生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投资的除东方雨虹以外的其它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其他子企业”）均未投资于任何与东方雨虹存在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经营也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东方雨虹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本人及本人其他子企业与东方雨虹不存在同业竞争；本人自身不会并保证将促使本人其他	2008年01月08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p>子企业不开 展对与东方 雨虹生产、经 营有相同或 类似业务的 投入，今后不 会新设或收 购从事与东 方雨虹有相 同或类似业 务的子公司、 分公司等经 营性机构，不 在中国境内 或境外成立、 经营、发展或 协助成立、经 营、发展任何 与东方雨虹 业务直接竞 争或可能竞 争的业务、企 业、项目或其 他任何活动， 以避免对东 方雨虹的生 产经营构成 新的、可能的 直接或间接 的业务竞争； 无论是由本 人或本人其 他子企业自 身研究开发 的、或从国外 引进或与他 人合作开发 的与东方雨 虹生产、经营 有关的新技术、 新产品， 东方雨虹有 优先受让、生 产的权利；本</p>			
--	--	--	--	--	--	--



			人或本人其他子企业如拟出售与东方雨虹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东方雨虹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保证本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本人其他子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东方雨虹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东方雨虹或东方雨虹中除本人以外的其它股东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	2014年08月18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p>有关规定，承诺自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一）承诺真实、准确、完整、公平和及时地公布定期报告、披露所有对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督管理；（二）承诺本公司在知悉可能对股票价格产生误导性影响的任何公共传播媒体出现的消息后，将及时予以公开澄清；（三）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认真听取社会公众的意见和批评，不利用已获得的内幕消息和其他不正当手段直接或间接从事本公司股票的买卖活动。</p>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	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	2016年11月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李卫国、许利民、向锦明、刘斌（已离任）、张颖、张洪涛、杨浩成、张志萍、胡小媛、姜永彪（已离任）、苏金其（已离任）、瞿培华、王文萍、雷莉（已离任）、王新（已离任）、徐玮、张蓓	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01日		
	李卫国	其他承诺	本人郑重承诺，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全体员工	2018年10月18日	2018年10月18日至2019年11月17日	严格履行中



			经公司证券部事先登记确认拟购买数量，并在2018年10月18日至2018年11月17日期间完成净买入东方雨虹股票，连续持有12个月以上，且持有期间连续在东方雨虹履职的，该等东方雨虹股票的收益归员工个人所有，若该等股票产生的亏损，由本人予以全额补偿。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六、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七、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9月26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